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GOOD HAND RAILWAY HOLDING CO., LTD

二 00 九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二〇〇九年八月



资产负债表(1/2)

200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55,738,711.01	1,954,054.44	104,303,596.95	477,740.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45,415,499.46	40,946,450.00	1,371,790.46	
预付账款	6	37,103,675.43	-	29,415,119.98	75,720.99
应收股利	7				
应收利息	8				
其他应收款	9	9,489,969.72	395,349,684.60	8,924,950.76	440,186,310.63
存 货	10	131,235,157.57	6,839,470.97	137,496,287.72	12,717,948.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流动资产	12	-			-
流动资产合计	13	278,983,013.19	445,089,660.01	281,511,745.87	453,457,720.66
非流动资产: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			-
投资性房地产	17	77,553,024.10		80,113,981.72	
长期股权投资	18	1,000,000.00	607,902,267.90	1,000,000.00	607,902,267.90
长期应收款	19				
固定资产	20	1,007,044,308.45	1,021,338.82	1,013,354,952.73	1,110,130.36
在建工程	21	56,385.00	-	56,385.00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			-
油气资产	25	-			-
无形资产	26	60,080,021.89	-	61,552,219.15	
开发支出	27				
商誉	28	18,268,211.94	-	18,268,211.94	
长期待摊费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204,310.48	68,447.90	204,310.48	68,44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1,164,206,261.86	608,992,054.62	1,174,550,061.02	609,080,846.16
	33				
资产总计	34	1,443,189,275.05	1,054,081,714.63	1,456,061,806.89	1,062,538,566.8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2/2)

200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流动负债:	35				
短期借款	36	28,000,000.00		73,000,000.00	4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				
应付票据	38				
应付账款	39	67,152,164.42	49,530,758.00	36,664,124.82	14,880,000.00
预收款项	40	6,853,410.38	-	9,499,442.62	
应付职工薪酬	41	1,915,297.72	702,850.95	2,476,194.35	916,343.09
应交税费	42	27,432,985.90	20,839,281.79	25,511,895.64	19,577,777.85
应付利息	43	3,545,822.66		2,659,435.77	74,850.00
应付股利	44	-			-
其他应付款	45	18,754,520.55	34,361,203.28	17,784,817.39	33,396,886.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其他流动负债	47	-			-
流动负债合计	48	153,654,201.63	105,434,094.02	167,595,910.59	113,845,857.22
非流动负债:	49				
长期借款	50	5,111,686.08	-	5,170,000.00	
应付债券	51	-			-
长期应付款	52	-			-
专项应付款	53				
预计负债	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5,111,686.08	-	5,170,000.00	-
负债合计	58	158,765,887.71	105,434,094.02	172,765,910.59	113,845,857.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9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	561,116,160.00	561,116,160.00	561,116,160.00	561,116,160.00
资本公积	61	97,700,199.63	91,934,111.22	97,700,199.63	91,934,111.22
减:库存股	62	-	-	-	
盈余公积	63	82,020,110.77	82,020,110.77	82,020,110.77	82,020,110.77
未分配利润	64	236,322,479.79	213,577,238.62	235,010,563.99	213,622,32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	977,158,950.19	948,647,620.61	975,847,034.39	948,692,709.60
少数股东权益	66	307,264,437.15	-	307,448,861.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	1,284,423,387.34	948,647,620.61	1,283,295,896.30	948,692,709.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	1,443,189,275.05	1,054,081,714.63	1,456,061,806.89	1,062,538,566.8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cninf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利 润 表

2009年1-6月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 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	114,231,385.85	64,046,297.55	66,341,692.51	4,000,000.00
其中：营业收入	2	114,231,385.85	64,046,297.55	66,341,692.51	4,000,000.00
利息收入	3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	-		
二、营业总成本	6	115,605,868.43	64,091,386.54	62,284,537.16	4,006,417.50
其中：营业成本	7	107,996,143.74	61,716,732.19	53,516,880.08	493,032.59
利息支出	8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	1,610,971.42	13,386.48	3,996,698.91	688,000.00
销售费用	11	19,208.40	-	34,320.95	
管理费用	12	4,226,075.39	2,323,442.38	3,408,261.67	1,046,096.32
财务费用	13	1,514,681.60	1,017.09	2,624,166.91	1,658,535.39
资产减值损失	14	238,787.88	36,808.40	-1,295,791.36	120,753.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1,374,482.58	-45,088.99	4,057,155.35	-6,417.50
加：营业外收入	20	3,004,015.60		3,161,093.77	
减：营业外支出	21	5,102.01		48,702.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	1,624,431.01	-45,088.99	7,169,546.21	-6,417.50
减：所得税费用	24	496,939.97		2,791,604.10	574,092.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1,127,491.04	-45,088.99	4,377,942.11	-580,50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	1,311,915.80		3,865,641.15	
少数股东损益	27	-184,424.76		512,300.96	
六、每股收益：	28				
（一）基本每股收益	29	0.002		0.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30	0.002		0.00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09年1-6月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687,616.50	28,660,000.00	27,223,889.01	1,383,33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取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87,283.06	55,149,008.63	95,158,809.81	50,368,81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574,899.56	83,809,008.63	122,382,698.82	51,752,14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330,884.21	29,380,000.00	28,233,55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8,975.63	636,225.31	2,872,079.15	461,74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1,752.91	220,144.77	2,575,342.15	27,79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82,966.46	6,589,112.00	88,937,642.95	84,560,84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554,579.21	36,825,482.08	122,618,619.17	85,050,38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679.65	46,983,526.55	-235,920.35	-33,298,237.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1,231.99	221,231.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231.99	221,231.99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680.00		16,700.00	16,7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80.00	-	16,700.00	30,016,7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51.99	221,231.99	-16,700.00	-30,016,7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058,313.92	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8,444.36	728,444.36	1,688,287.50	1,688,287.50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利润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86,758.28	45,728,444.36	1,688,287.50	1,688,28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86,758.28	-45,728,444.36	-1,688,287.50	-1,688,28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64,885.94	1,476,314.18	-1,940,907.85	-65,003,224.8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303,596.95	477,740.26	107,916,073.58	90,836,413.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38,711.01	1,954,054.44	105,975,165.73	25,833,188.4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009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1,116,160.00	97,700,199.63	-	82,020,110.77	235,010,563.99	307,448,861.91	1,283,295,896.30	561,116,160.00	97,471,994.91	-	78,791,070.26	202,963,668.83	309,350,791.72	1,249,693,685.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61,116,160.00	97,700,199.63	-	82,020,110.77	235,010,563.99	307,448,861.91	1,283,295,896.30	561,116,160.00	97,471,994.91	-	78,791,070.26	202,963,668.83	309,350,791.72	1,249,693,685.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	-	-	-	1,311,915.80	-184,424.76	1,127,491.04	-	228,204.72	-	3,229,040.51	32,046,895.16	-1,901,929.81	33,602,210.58
（一）净利润					1,311,915.80	-184,424.76	1,127,491.04					35,275,935.67	-1,673,725.09	33,602,210.5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	-		-	-	-		-	-	228,204.72	-	-	-	-228,204.72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4. 其他							-		228,204.72				-228,204.72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311,915.80	-184,424.76	1,127,491.04	-	228,204.72	-	-	35,275,935.67	-1,901,929.81	33,602,210.5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 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3,229,040.51	-3,229,040.5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3,229,040.51	-3,229,040.5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1,116,160.00	97,700,199.63	-	82,020,110.77	236,322,479.79	307,264,437.15	1,284,423,387.34	561,116,160.00	97,700,199.63	-	82,020,110.77	235,010,563.99	307,448,861.91	1,283,295,896.3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1,116,160.00	91,934,111.22	-	82,020,110.77	213,622,327.61	948,692,709.60	561,116,160.00	91,377,514.35	-	78,791,070.26	184,560,963.00	915,845,707.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61,116,160.00	91,934,111.22	-	82,020,110.77	213,622,327.61	948,692,709.60	561,116,160.00	91,377,514.35	-	78,791,070.26	184,560,963.00	915,845,707.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5,088.99	-45,088.99	-	556,596.87	-	3,229,040.51	29,061,364.61	32,847,001.99
（一）净利润					-45,088.99	-45,088.99					32,290,405.12	32,290,405.1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556,596.87	-	-	-	556,596.8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4. 其他						-		556,596.87				556,596.8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5,088.99	-45,088.99	-	556,596.87	-	-	32,290,405.12	32,847,001.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 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3,229,040.51	-3,229,040.5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3,229,040.51	-3,229,040.5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1,116,160.00	91,934,111.22	-	82,020,110.77	213,577,238.62	948,647,620.61	561,116,160.00	91,934,111.22	-	82,020,110.77	213,622,327.61	948,692,709.6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 1989 年经内蒙古赤峰市体改委、林西县政府批准,在原林西糖厂、林西电线厂基础上改组设立的股份制试点企业。1992 年 8 月经内蒙古赤峰市体改委批准,赤峰柴胡栏子金矿以其全部净资产折股加入本公司。1993 年国家体改委以(1993)260 号文批准,本公司为规范化股份制试点企业。1996 年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审字(1996)16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1996 年 3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248 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 000594。1998 年度 10 送 2 转 2,增加股本 3,778.56 万股;1999 年度 10 配 5.7142857 股及 10 送 2 转 6,增加股本 24,182.782 万股;2001 年度 10 送 2 转 3 股,增加股本 18,703.872 万股。本公司现股本总额为 56,111.616 万股;股票简称“国恒铁路”。

2005 年 3 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5]289 号文《关于内蒙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林西县经济贸易委员会、内蒙古宏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将持有本公司国家股 9,906.62 万股、5,118.32 万股转让给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2005 年 12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过户。

2006 年 8 月 30 日,公司注册地迁至天津,公司名称由原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3 月 24 日,公司名称申请变更为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国恒铁路”)。本公司现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120000000003979 号,注册资本 56,111.616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正浩,公司住所: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三道 166 号 A3 区 224 室。

(二) 所属行业

本公司原属于有色金属采选业,目前已向铁路运输及相关业务行业转型。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仍列在有色金属加工板块。

(三)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对铁路、房地产开发项目进行投资及投资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



批发兼零售；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四) 公司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要业务是铁路建设、营运、房屋开发及租赁。

(五)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常设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内设总经理室、财务部、证券部、企管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法律部、审计部、贸易部等部门。

(六) 本公司的前十位股东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前十位股东分别为：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70,231,613 股, 持股比例 12.52%); 上海成源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3,153,906 股, 持股比例 0.56%); 宋琦(持股 2,950,000 股, 持股比例 0.53%); 方志琴(持股 1,353,500 股, 持股比例 0.24%); 叶锋(持股 1,130,000 股, 持股比例 0.20%); 李军(持股 1,098,700 股, 持股比例 0.20%); 缪文治(持股 1,035,900 股, 持股比例 0.18%); 张婷(持股 1,000,000 股, 持股比例 0.18%); 邢建钢(持股 1,000,000 股, 持股比例 0.18%); 沈杰民(持股 901,970 股, 持股比例 0.16%)。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管理当局声明：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

(一)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未尽事宜遵从国家有关规定。

(二)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当某会计要素不适合采用历史成本计量时，本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其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五) 外币业务的折算

本公司发生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发生当日外汇市场汇率折合本位币记账，期末将货币性外币账户的余额按期末外汇市场汇率调整折合人民币金额，调整后折合人民币余额与原账面余额之差作为汇兑损益。属筹建期间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其他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六) 现金等价物确定的标准

本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 3 个月内）、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分类

(1) 按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本公司将其划分为四类，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层于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条款决定有关资产的分类，并按此于各报告日重新评估指定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准备近期出售及初始指定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若购入金融资产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且本公司管理层出具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由关键管理人员报告管理层，则本公司将其归入此类。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指定为该类金融资产。除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者外，衍生工具也列入此类。



②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除到期日为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 12 个月的贷款和应收款列为非流动资产外，其他该类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为流动资产。

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资产为有固定或确定付款以及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并且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如果本公司准备将较大金额的持有到期日金融资产出售，则该类金融资产将被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本公司指定为此类别或不属于任何其他类别的非衍生工具。

当本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时，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将被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本公司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不超过三个月，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B.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

C.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本公司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4)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当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本公司可以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八) 存货核算方法

1、公司存货分类为：材料采购、原材料、在产品(开发成本)、产成品(开发产品)、库存商品、备品备件、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计量：

(1) 存货的取得及发出的计价：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



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的采购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2)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九)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税费。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会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



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②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共同控制：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②重大影响：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分为三类，即：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 对于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

(2) 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十一) 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按规定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根据固定资产类别的原值、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3%）确定其折旧率。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按照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面净额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前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不作调整。本公司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残值率和折旧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 - 100	0.97% - 9.70%
其中：路基	100	0.97%
隧道	80	1.21%
桥梁	65	1.49%
涵洞	55	1.76%
机器设备	5 - 20	4.85% - 19.40%
运输工具	5 - 15	6.47% - 19.40%
其他设备	3 - 15	6.47% - 32.33%

根据《铁路运输企业会计核算办法》（财会[2004]4 号）的规定，由于铁路线路中的部分资产具有通过大修实现局部更新的特点，为避免成本重复列支，对线路中的钢轨（包括道岔）、轨枕和道砟不计提折旧，其后续支出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盘盈、盘亏需经过适当程序批准；盘盈的固定资产作为前期差错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本公司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但其增计后的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



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以外的后续支出，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费用。

6、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若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应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7、融资租赁资产

(1) 本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及其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及其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公司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二)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类别：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

2、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按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转入固定资产；在工程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为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在建工程借款所发生的利息，在交付使用之前计入工程成本；交付使用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无形资产的计价及摊销

无形资产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照其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该无形资产。来源于合同性权力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将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其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2）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不对其进行摊销。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十四) 开发支出

1、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2、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公司取得的已作为无形资产确认的正在进行中的研究开发项目, 在取得后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十五) 商誉

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的商誉, 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包括开办费以及其他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等, 在受益年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本公司在筹建期内发生的开办费用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资产减值的确认与计量

1、存货跌价准备

(1)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 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①市价持续下跌, 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 ②公司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 ③公司因产品更新换代, 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 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 ④因公司所提供的产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 导致市场价格逐渐



下跌；

⑤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公司对重要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将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比较，对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部分计提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以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公司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对除作为重要的项目以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期末按应收款项账龄余额的百分比分析计提坏账准备，期末与期初坏帐准备余额之差计入当期损益。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计提比率如下：

账 龄	按应收款项余额的百分比（%）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四年	40
四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3)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收款项，由公司经理提交书面材料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确认为坏账：

- ①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账款。
- 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充分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金融资产的减值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包括：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应当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其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应当包括在其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应包括在其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4)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应当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4、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

(1)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



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3)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4) 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



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4、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5、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6、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7、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1、职工薪酬内容：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2、公司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应当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 （2）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 （3）上述情况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3、计量应付职工薪酬时，国家规定了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计提。没有规定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和实际情况，合理预计当期应付职工薪酬。当期实际发生金额大于预计金额的，补提应付职工薪酬；当期实际发生金额小于预计金额的，冲回多提的应付职工薪酬。

4、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1）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该计划或建



议应当包括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职工所在部门、职位及数量；根据有关规定按工作类别或职位确定的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补偿金额；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时间；

(2)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二十)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收入确认、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根据上述原则，本公司确定房地产销售收入的确认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五个条件：

- (1) 房地产已竣工并验收合格；
- (2) 已签订销售合同并在国土部门备案；
- (3) 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一次性付款的，已收讫全部房款；分期付款方式的，如果延期收取的房款具有融资性质，按照应收合同价款的现值计算确定；按揭方式的，已收到首期款且已办妥银行按揭审批手续)；
- (4) 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要求办妥了入伙手续（或发出入住通知）；



(5) 房地产的成本能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1) 如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公司采用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确认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铁路运输收入：在从事货物运输服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形成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不包括代收的铁路建设基金和其他代收款），按以下原则确认：

(1) 货物（含行包）运输，无论是否收讫价款，都应当在办理承运手续并出具运输票据后确认收入。

(2) 两个及以上企业联合完成的运输业务，以及企业之间互相提供相关服务，按照国务院铁路主管部门制定的收入清算办法或联合运输合同、协议，根据全国铁路运输收入清算机构出具的收入结算凭证，或者企业间互相认定的结算金额，确认各自的收入。

(3) 对先运输后办理手续的军事运输和政府指令性运输等特殊运输业务，应当以实际运输后的后付票据确认收入。

（二十二）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费用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三)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在确定能否控制被投资单位时，考虑公司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当期可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的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本公司将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或虽不足半数以上表决权但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会计报表编制的前期准备工作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决算日及会计期间；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

3、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会计报表基本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消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

(2) 报告期内增加或处置子公司的处理方法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



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二十四）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本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普通股股利。

（二十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收入	17%
营业税	房屋销售、租赁收入及服务业收入	5%
营业税	铁路运输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增值税：执行 17%的税率，以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缴纳。

2、营业税：按具体应税项目固定税率缴纳。铁路运输收入按 3%缴纳，固定资产出租收入、服务业收入按 5%缴纳。

3、城建税：按企业所在地分别按流转税额 1%、7%缴纳。

4、教育费附加：按流转税额 3-4.5%缴纳。

5、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



为 25%。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实际投资 额 (万元)	经营范围	表 决 权 比 例%
			直接	间 接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茂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9,000	80		8,534.61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建筑材料、钢材、五金交电。	80
湖南东方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长沙市	7,200	90		6,885.86	基础设施、房地产业、科技产业、医药化工业、旅游业、广告业的投资；房屋租赁；从事法律、法规、国家政策允许的国内商业贸易。	90
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罗定市	51,490	59		41,117.13	罗定铁路的建设和客货运输；物资供销与仓储、建筑材料。	59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	罗定市	3,580	100		4,198.43	销售：铁路建筑物资、钢材、水泥、建筑材料（不含木材）、塑料制品、矿山工程机械及零配件；工程机械维修；批发、零售：煤炭；货物和技术进出口。	100

注：各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一致。

(二) 合并范围的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三) 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1、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增减	其他增减	期末余额
北京茂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387,472.31	-92,385.42		25,295,086.89
湖南东方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887,131.32	131,445.83		9,018,577.15
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73,174,258.28	-223,485.17		272,950,773.11
合 计	307,448,861.91	-184,424.76	-	307,264,437.15

2、少数股东损益

子公司名称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北京茂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2,385.42	1,184,273.22
湖南东方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1,445.83	1,747.14
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23,485.17	-673,719.40
合 计	-184,424.76	512,300.96

七、合并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09 年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指 2008 年半年度,本期指 2009 年半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09-6-30			2008-12-31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
现 金	326,531.05		326,531.05	30,732.10		30,732.10
银行存款	55,412,179.96		55,412,179.96	104,272,864.85		104,272,864.85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55,738,711.01		55,738,711.01	104,303,596.95		104,303,596.95

注 1: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因抵押或冻结对使用限制、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注 2: 本账户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8,564,885.94 元,降幅 46.56%,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报告期加大了商品贸易,支付购货款所致。

2、应收账款



账 龄	2009-6-30			2008-12-31		
	金 额	账龄金 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账龄金 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 应收款项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二、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后的风险较大	45,720,593.09	100.00	305,093.63	1,461,050.47	100.00	89,260.01
1年以内（含1年）	45,655,763.17	99.86	285,644.65	1,396,220.55	95.56	69,811.03
1-2年（含2年）				-	-	-
2-3年（含3年）	64,829.92	0.14	19,448.98	64,829.92	4.44	19,448.98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三、其他不重大						
合计	45,720,593.09	100.00	305,093.63	1,461,050.47	100.00	89,260.01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 2：应收账款的前五名情况：

欠款人	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总 额比例	性质
江西海通铜业有限公司	32,837,700.00	1年以内	71.82%	货款
上海纳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3,893,716.00	1年以内	8.52%	货款
上海西营钢铁有限公司	3,211,454.00	1年以内	7.02%	货款
湖南万代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23,493.00	1年以内	5.52%	租金
上海大跃商贸有限公司	1,696,979.18	1年以内	3.71%	货款
合计	44,163,342.18		96.59%	

注 3：本账户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4,259,542.62 元，增幅 3029.3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报告期内商品销售大幅度增加而款项未全部收回所致。

注 4：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江西海通铜业有限公司货款 32,837,700.00 元、上海纳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货款 3,893,716.00 元、上海西营钢铁有限公司货款 3,211,454.00 元，本公司已在 2009 年



7 月 10 日前将以上三笔货款全部收回，因此本期末未对其计提应收款坏账准备。

3、预付账款

账 龄	2009-6-30		2008-12-31	
	期末余额	占总额%	期初余额	占总额%
1年以内（含1年）	37,103,675.43	100.00	29,415,119.98	100.00
1-2年（含2年）				-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37,103,675.43	100.00	29,415,119.98	100.00

注 1：预付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注 2：本账户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7,688,555.45 元，增长 26.14%，主要系本报告期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预付上海顶天钢铁发展有限公司货款所致。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09-6-30			2008-12-31		
	金 额	账龄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账龄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5,046,900.00	48.23	252,345.00	5,046,900.00	51.10	252,345.00
1年以内（含1年）	5,046,900.00	48.23	252,345.00	5,046,900.00	51.09	252,345.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的风险较大	5,418,193.24	51.77	722,778.52	4,830,220.02	48.90	699,824.26
1年以内（含1年）	3,488,854.39	33.33	174,442.72	2,771,992.93	28.06	138,599.64
1-2年（含2年）	695,060.00	6.64	69,506.00	823,948.24	8.34	82,394.82
2-3年（含3年）	223,802.45	2.14	67,140.74	223,802.45	2.27	67,140.74
3-4年（含4年）	935,491.40	8.94	374,196.56	935,491.40	9.47	374,196.56
4-5年（含5年）	74,985.00	0.72	37,492.50	74,985.00	0.76	37,492.50
5年以上						
三、其他不重大						
合计	10,465,093.24	100.00	975,123.52	9,877,120.02	100.00	952,169.26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 2：其他应收款的前五名情况：

欠款人	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总额比例	性质
中铁罗定岑溪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046,900.00	1年以内	48.23%	往来款
湖南大陶在线通数据网络有限公司	3,487,404.24	1年以内	33.32%	往来款
宣祥项目部	844,102.15	3-4年	8.07%	往来款
广东铁路三茂股份有限公司	252,041.95	1年以内	2.41%	运费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00	1年以内	0.97%	租赁押金
合计	9,731,448.34		92.99%	

5、存货

（1）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存货类别	2009-6-30			2008-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原材料			-	3,624.90		3,624.90
物资采购	599,899.02		599,899.02	445,700.50		445,700.50
库存商品	6,839,470.97		6,839,470.97	12,717,948.78		12,717,948.78
开发产品	83,958,906.13		83,958,906.13	84,511,132.09		84,511,132.09
开发成本	39,836,881.45		39,836,881.45	39,817,881.45		39,817,881.45
低值易耗品						-
合计	131,235,157.57		131,235,157.57	137,496,287.72		137,496,287.72

注 1：本期期末存货未出现会计政策所述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注 2：本账户报告期内及期末无存货抵押状况。

注 3：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为 87,307,714.29 元，占总采购额的 98.54%。

注 4：本账户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6,261,130.15 元，减幅 4.55%。

（2）开发产品分类项目如下：

项目	竣工时间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宣祥家园一期	2005年5月	52,377,420.51			52,377,420.51
宣祥家园二期4 [#] 楼	2008年11月	23,811,103.87		359,758.97	23,451,344.90
宣祥家园二期5 [#] 楼	2008年11月	8,322,607.71		192,466.99	8,130,140.72
合计		84,511,132.09	-	552,225.96	83,958,906.13

注：上述开发产品中，宣祥家园一期主要系待售商铺；宣祥家园二期 4[#]楼、5[#]楼系待售经济



适用房。

(3) 开发成本分类项目如下:

项目	开发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2009-6-30	2008-12-31
宣祥家园二期	2005年11月	2009年12月	4500万元	39,836,881.45	39,817,881.45
合计			4500万元	39,836,881.45	39,817,881.45

注: 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主要系宣祥家园二期 6[#]楼、9[#]楼、地库未完工程成本。

6、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6-30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87,852,503.00			87,852,503.00
电子设备(音响)	1,942,973.17			1,942,973.17
合计	89,795,476.17	-	-	89,795,476.1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9,378,009.54	2,372,489.22		11,750,498.76
电子设备(音响)	303,484.91	188,468.40		491,953.31
合计	9,681,494.45	2,560,957.62	-	12,242,452.07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音响)				
合计	-	-	-	-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房屋及建筑物	78,474,493.46	-2,372,489.22	-	76,102,004.24
电子设备(音响)	1,639,488.26	-188,468.40		1,451,019.86
合计	80,113,981.72	-2,560,957.62	-	77,553,024.10

注: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投资性房地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故未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1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1,000,000.00	-	-	-	1,000,000.00	-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湖南大陶在线通数据网络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	-	-	1,000,000.00	-

注：本账户期末余额系本公司子公司湖南东方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13 日对湖南大陶在线通数据网络有限公司的参股投资，投资金额为 100 万元，投资比例为 10%。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6-30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39,175,830.63			39,175,830.63
铁路设施	681,350,184.58			681,350,184.58
机器设备	17,921,677.86	15,800.00		17,937,477.86
运输设备	5,679,026.23	-		5,679,026.23
电子设备	845,567.00	-		845,567.00
其他设备	267,528.00	3,880.00		271,408.00
土地	317,298,238.23			317,298,238.23
账面原值合计	1,062,538,052.53	19,680.00	-	1,062,557,732.53
固定资产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7,292,092.37	812,702.24		8,104,794.61
铁路设施	21,224,588.15	2,311,741.16		23,536,329.31
机器设备	6,397,614.43	605,014.65		7,002,629.08
运输设备	2,641,633.73	248,613.48		2,890,247.21
电子设备	465,613.77	50,009.77		515,623.54
其他设备	217,417.39	6,876.90		224,294.29
土地	10,944,139.96	2,295,366.08		13,239,506.04
累计折旧合计	49,183,099.80	6,330,324.28	-	55,513,424.0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铁路设施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土地				
减值准备合计	-	-	-	-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6-30
固定资产净额				
房屋及建筑物	31,883,738.26	-812,702.24	-	31,071,036.02
铁路设施	660,125,596.43	-2,311,741.16	-	657,813,855.27
机器设备	11,524,063.43	-589,214.65	-	10,934,848.78
运输设备	3,037,392.50	-248,613.48	-	2,788,779.02
电子设备	379,953.23	-50,009.77	-	329,943.46
其他设备	50,110.61	-2,996.90	-	47,113.71
土地	306,354,098.27	-2,295,366.08	-	304,058,732.19
账面净值合计	1,013,354,952.73	-6,310,644.28	-	1,007,044,308.45

注 1：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 2：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注 3：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 6 宗固定资产——土地(原值 82,349,438.00 元,土地面积 479,829.00 平方米)为其在罗定市罗城农村信用合作社 1,200 万元短期借款、罗定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泮洲南分社 1,600 万元短期借款、中国银行罗定市支行 5,111,686.08 元(原本金 2,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抵押(详见“附注十二”)，其中向中国银行罗定市支行 2000 万元长期借款所剩余的 5,111,686.08 元已于 2009 年 8 月 10 日归还完毕，同时土地解除质押手续正在办理中。

9、在建工程

项目	预算数 (万元)	2008-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减少	2009-6-30	资金来源
春罗铁路看守房工程		56,385.00				56,385.00	自有资金
合计		56,385.00	-	-		56,385.00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

注 2：本公司期末在建工程无迹象表明发生减值，故期末未计提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6-30
无形资产原值				
土地使用权	5,212,445.30			5,212,445.30
春湾站接轨工程	65,060,733.70			65,060,733.70
原值合计	70,273,179.00	-	-	70,273,179.00
无形资产摊销				
土地使用权	217,171.74	108,585.90		325,757.64
春湾站接轨工程	8,503,788.11	1,363,611.36		9,867,399.47
累计摊销合计	8,720,959.85	1,472,197.26	-	10,193,157.1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春湾站接轨工程				
减值准备合计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4,995,273.56	-108,585.90	-	4,886,687.66
春湾站接轨工程	56,556,945.59	-1,363,611.36	-	55,193,334.23
账面价值合计	61,552,219.15	-1,472,197.26	-	60,080,021.89

注 1：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上述无形资产不存在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注 2：本账户中的春湾站接轨工程为划转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春湾站资产，本公司对该部分资产仅有使用权。

11、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9-6-30			200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茂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70,886.30		5,870,886.30	5,870,886.30		5,870,886.30
湖南东方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58,668.36		2,858,668.36	2,858,668.36		2,858,668.36
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9,538,657.28		9,538,657.28	9,538,657.28		9,538,657.28
合 计	18,268,211.94	-	18,268,211.94	18,268,211.94	-	18,268,211.94

注 1：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发生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



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注 2：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商誉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09-6-30	2008-12-31
应收款项	204,310.48	204,310.48
合 计	204,310.48	204,310.48

13、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08-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6-30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041,429.27	238,787.88			1,280,217.15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041,429.27	238,787.88	-	-	1,280,217.15

14、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9-6-30	2008-12-31
银行借款	28,000,000.00	73,000,000.00
其中：抵押借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担保借款		45,000,000.00
信用借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合 计	28,000,000.00	73,000,000.00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4,500 万元，系本公司在本期偿还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的贷款所致。

注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抵押借款 2800 万元均系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其中：

(1) 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向罗定市罗城农村信用合作社借款人民币 1,200 万元，到期日为 2008 年 12 月 26 日，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了《展期还款协议书》，展期到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 2 个土地使用权证作抵押，土地证书号为：罗府国用（2003）第 000529、罗府国用（2006）第 001441 号。

(2) 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向罗定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泮洲南分社借款人民币 1,600 万元，到期日均为 2008 年 12 月 1 日，于 2008 年 11 月 30 日签订了《展期还款协议书》，展期到 2010 年 2 月 20 日。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 2 个土地使用权证作抵押，土地证书号为：罗府国用（2006）第 001440 号、罗府国用(2003)第 000532 号。

注 3：本账户期末余额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应付账款

项 目	2009-6-30		2008-12-31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4,503,953.95	96.06	27,823,679.30	75.89
1-2年（含2年）	1,054,514.55	1.57	6,269,410.45	17.10
2-3年（含3年）	1,593,695.92	2.37	2,486,232.47	6.78
3年以上	-		84,802.60	0.23
合 计	67,152,164.42	100.00	36,664,124.82	100.00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注 2：本账户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0,488,039.60 元，增长 83.15%，主要系本公司报告期内购进商品大幅增加而未结清全部货款所致。

注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铁路工程欠款。

16、预收账款



项 目	2009-6-30		2008-12-31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726,152.38	68.96	9,015,939.05	94.91
1-2年（含2年）	2,127,258.00	31.04	483,503.57	5.09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 计	6,853,410.38	100.00	9,499,442.62	100.00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注 2：本账户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2,646,032.24 元，减幅 27.85%，主要系本公司预收款结转收入所致。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09-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2,698.76	1,710,443.47	2,108,330.64	244,811.59
二、职工福利费	1,608,137.55	382,490.10	516,250.81	1,474,376.84
三、社会保险费	116,406.64	281,262.67	309,332.42	88,336.89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9,513.42	64,318.27	62,075.51	41,756.18
2、基本养老保险费	55,725.93	192,495.62	222,684.76	25,536.79
3、失业保险费	12,514.16	13,287.24	13,417.67	12,383.73
4、工伤保险费	6,083.11	6,406.27	6,408.46	6,080.92
5、生育保险费	2,570.02	4,755.27	4,746.02	2,579.27
四、住房公积金	-4,231.20	347,976.00	348,310.00	-4,565.2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3,182.60	232.00	1,077.00	112,337.60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3,600.00	3,600.00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2,476,194.35	2,726,004.24	3,286,900.87	1,915,297.72

18、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09-6-30	2008-12-31
增值税	-926,133.08	-2,001,004.38
营业税	113,388.21	-88,173.46
城建税	6,510.24	3,674.18
企业所得税	27,855,423.84	27,424,247.77
个人所得税	4,477.02	5,533.55
房产税	381,115.46	161,573.20
教育费附加	6,184.63	3,604.84
其他	-7,980.42	2,439.94
合 计	27,432,985.90	25,511,895.64

注 1：本账户各项税费的税费率详见“附注五、税项”。

注 2：本公司子公司湖南东方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 2009 年 4 月 1 日起，企业所得税费征收方式由原来的核定征收（按营业收入的 8% 计算应纳所得税额，并按适用的所得税率 25% 计算并缴纳所得税。）变更为查账征收，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率 25% 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19、应付利息

项目	2009-6-30	2008-12-31	欠付原因
银行借款利息	3,545,822.66	2,659,435.77	预提未付
合 计	3,545,822.66	2,659,435.77	

2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09-6-30		2008-12-31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13,021,650.15	69.43	12,208,735.07	68.65
1-2年	616,194.95	3.29	736,733.02	4.14
2-3年	4,916,675.45	26.22	4,444,236.66	24.99
3年以上	200,000.00	1.06	395,112.64	2.22
合 计	18,754,520.55	100.00	17,784,817.39	100.00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 4,716,608.54 元，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25.15%。详见“附注九（二）2”。



21、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与贷款单位	2009-6-30	2008-12-31
抵押借款		
中国银行罗定支行	5,111,686.08	5,170,000.00
合计	5,111,686.08	5,170,000.00

注：上述借款已于 2009 年 8 月 10 日归还完毕。

22、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5,545,209.00	31.29%				-105,331,096.00	-105,331,096.00	70,214,113.00	12.5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75,545,209.00	31.29%				-105,331,096.00	-105,331,096.00	70,214,113.00	12.5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5,537,709.00	31.28%				-105,331,096.00	-105,331,096.00	70,206,613.00	12.51%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00.00	0.01%						7,500.00	0.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5,570,951.00	68.71%				105,331,096.00	105,331,096.00	490,902,047.00	87.49%
1、人民币普通股	385,570,951.00	68.71%				105,331,096.00	105,331,096.00	490,902,047.00	87.49%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额	561,116,160.00	100.00%				0.00	0.00	561,116,160.00	100.00%

注：本期解禁限售股总额为 105,331,096 股，均为原第一大股东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剩余的限售股解禁数。



23、资本公积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9-6-30
股本溢价	72,100,769.48			72,100,769.48
其他资本公积金	25,599,430.15			25,599,430.15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9,504,949.59			19,504,949.59
合 计	97,700,199.63	-		97,700,199.63

24、盈余公积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9-6-30
法定盈余公积	82,020,110.77			82,020,110.77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82,020,110.77	-		82,020,110.77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9-6-30	2008-12-31
当年净利润转入	1,311,915.80	35,275,935.6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5,010,563.99	202,963,668.83
利润分配--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29,040.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36,322,479.79	235,010,563.99

2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分行业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一、主营业务收入	114,231,385.85	107,996,143.74	6,235,242.11	66,341,692.51	53,516,880.08	12,824,812.43
商品销售收入	98,498,130.79	94,290,506.68	4,207,624.11	1,068,244.33	941,533.69	126,710.64
铁路运费收入	9,466,011.19	10,592,453.48	-1,126,442.29	8,319,306.85	10,565,519.92	-2,246,213.07
租赁收入	5,568,883.87	2,560,957.62	3,007,926.25	5,191,290.33	1,139,742.77	4,051,547.56
房地产收入	698,360.00	552,225.96	146,134.04	51,762,851.00	40,870,083.70	10,892,767.30
通行费收入						
服务业收入						
二、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14,231,385.85	107,996,143.74	6,235,242.11	66,341,692.51	53,516,880.08	12,824,812.43

(2) 分地区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天津地区	64,046,297.55	61,716,732.19	2,329,565.36			-
北京地区	698,360.00	552,225.96	146,134.04	51,762,851.00	40,870,083.70	10,892,767.30
湖南地区	5,512,500.00	2,560,957.62	2,951,542.38	1,138,957.00	646,710.18	492,246.82
广东地区	43,974,228.30	43,166,227.97	808,000.33	13,439,884.51	12,000,086.20	1,439,798.31
合计	114,231,385.85	107,996,143.74	6,235,242.11	66,341,692.51	53,516,880.08	12,824,812.43

注 1：本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合计金额为 93,355,215.75 元，占营业收入的 81.72%。

注 2：本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7,889,693.34 元，增幅 72.19%，主要原因为：

(1) 本公司根据战略发展的需要大力拓展商品贸易业务，致使商品贸易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东方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其所拥有的万代广场三、四楼（经营娱乐业）进行功能性改造后，使经营性租赁收入大幅增加；

(3) 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铁路运量有较大提升，运费收入较上年同期适量增加。

注 3：本公司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54,479,263.66 元，增幅 101.80%，主要原因系营



业收入增加的同时，固定成本、变动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营业税	855,244.02	3,085,471.41
城建税	63,065.11	202,529.08
教育费附加	31,162.29	92,023.58
房产税	661,500.00	616,674.84
河道管理费		
其他		
合计	1,610,971.42	3,996,698.91

注：本公司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2,385,727.49 元，减幅 59.69%，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茂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房屋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度降低，营业税金及附加也相应减少所致。

28、财务费用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利息支出	1,614,831.25	2,655,967.50
减：利息收入	112,973.72	68,042.52
加：汇兑损失	0.00	0.00
减：汇兑收益	0.00	0.00
加：银行手续费	12,824.07	36,241.93
加：其他		
合 计	1,514,681.60	2,624,166.91

注：本公司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109,485.31 元，降幅 42.28%，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 2009 年 3 月 27 日归还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的 4500 万贷款，相应减少贷款利息所致。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计提坏账准备	238,787.88	-1,295,791.36
合计	238,787.88	-1,295,791.36

30、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9年度1-6月	2008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	4,015.60	161,093.77
合计	3,004,015.60	3,161,093.77

注 1：本账户本期政府补助 3,000,000.00 元，系收取罗定市财政局卸煤线专用经费拨款 3,000,000.00 元，其形成原因为：根据罗定市人民政府罗府函[2003]1 号《关于罗定站卸煤专用线建设贷款的偿还问题的函》，罗定市人民政府从 2004 年起每年由财政补贴 300 万元，专门用于偿还专用线的建设贷款本息。

3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非常损失		
公益性捐赠支出		
其他	5,102.01	48,702.91
合计	5,102.01	48,702.91

32、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6,939.97	2,780,129.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75.00
合计	496,939.97	2,791,604.10

33、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年1-6月
收到的往来款	57,040,306.65
利息及其他收入	3,846,976.41
合计	60,887,283.06

3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年1-6月
支付往来款	54,264,899.01
支付的期间费用	4,118,067.45
合计	58,382,966.46

35、合并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	上年同期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7,491.04	4,377,942.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8,787.88	271,638.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91,281.90	6,877,279.03
无形资产摊销	1,472,197.26	1,412,646.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614,831.25	2,655,967.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11,475.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261,130.15	5,161,927.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2,757,303.28	41,831,199.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0,171,904.15	-62,835,995.5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679.65	-235,920.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期	上年同期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738,711.01	105,975,165.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303,596.95	107,916,073.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64,885.94	-1,940,907.8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	上年同期
1、现金	55,738,711.01	105,975,165.73
其中：库存现金	326,531.05	189,005.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412,179.96	105,786,159.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38,711.01	105,975,165.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账 龄	2009-6-30			2008-12-31		
	金 额	账龄金 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账龄金 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 应收款项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二、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后的风险较大	40,999,270.00	100.00	52,820.00	-		-
1年以内（含1年）	40,999,270.00	100.00	52,820.00			-



账 龄	2009-6-30			2008-12-31		
	金 额	账龄金 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账龄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三、其他不重大						
合 计	40,999,270.00	100.00	52,820.00	-	-	-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 2：本账户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0,999,270.00 元，增长 100%，主要系本公司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未全部收回货款，而期初应收账款无余额所致。

注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其中 39,942,870.00 元应收款已在 2009 年 7 月 10 日前收回，所以期末未计提应收款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09-6-30			2008-12-31		
	金 额	账龄金 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账龄金 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395,498,764.60	99.97	252,345.00	440,131,170.24	99.93	252,345.00
1年以内（含1年）	395,498,764.60	99.97	252,345.00	440,131,170.24	99.93	252,345.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的风险较大	108,700.00	0.03	5,435.00	328,931.99	0.07	21,446.60
1年以内（含1年）	108,700.00	0.03	5,435.00	228,931.99	0.05	11,446.60
1-2年（含2年）		-		100,000.00	0.02	10,000.00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三、其他不重大						
合计	395,607,464.60	100.00	257,780.00	440,460,102.23	100.00	273,791.60

注 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 2：其他应收款的前五名情况：

欠款人	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总 额比例	性质
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34,072,341.28	1年以内	84.45%	往来款
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	56,379,523.32	1年以内	14.25%	往来款
中铁罗定岑溪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046,900.00	1年以内	1.28%	往来款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00	1年以内	0.03%	租赁押金
房租押金	5,200.00	1年以内	0.00%	租赁押金
合计	395,604,964.60		100.00%	

注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44,852,637.63 元，降幅 10.18%，主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归还母公司欠款所致。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607,902,267.90				607,902,267.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607,902,267.90	-	-	-	607,902,267.90	-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北京茂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5,346,084.49	85,346,084.49				85,346,084.49	
湖南东方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8,858,621.13	68,858,621.13				68,858,621.13	
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11,713,306.69	411,713,306.69				411,713,306.69	
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	41,984,255.59	41,984,255.59				41,984,255.59	
合计	607,902,267.90	607,902,267.90	-	-	-	607,902,267.90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一、主营业务收入	64,046,297.55	61,716,732.19	2,329,565.36	4,000,000.00	493,032.59	3,506,967.41
商品销售业务	64,046,297.55	61,716,732.19	2,329,565.36			
服务业收入						
租赁收入				4,000,000.00	493,032.59	3,506,967.41
二、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64,046,297.55	61,716,732.19	2,329,565.36	4,000,000.00	493,032.59	3,506,967.41

注：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0,046,297.55 元，增幅 1501.16%，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报告期内拓展了商品贸易业务，而上年同期只有租赁收入，致使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加。

5、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年1-6月
收到的往来款	55,148,800.00
利息收入	208.63
合计	55,149,008.63

6、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年1-6月
支付往来款	4,994,200.00
支付的期间费用	1,594,912.00
合计	6,589,112.00

7、现金流量表附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	上年同期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088.99	-580,509.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808.40	120,753.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791.54	576,775.9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	上年同期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688,287.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11,475.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878,477.81	-1,5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436,300.99	13,096,801.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6,588,236.80	-48,210,320.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83,526.55	-33,298,237.3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54,054.44	25,833,188.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7,740.26	90,836,413.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6,314.18	-65,003,224.8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	上年同期
1、现金	1,954,054.44	25,833,188.48
其中：库存现金	47,376.30	77,851.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06,678.14	25,755,337.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4,054.44	25,833,188.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与本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包括已于附注六列示的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公司及下列公司：

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5428470-8	深圳市	投资兴办实业；信息咨询及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物业管理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有限公司	李晓明

注：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由于 2009 上半年将其持有的国恒铁路全部股份已减持至 3 万股，持股比例为 0.005%，所以对本公司已不存在控制关系，原第二大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第一大股东。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2,000,000.00			142,000,000.00
北京茂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湖南东方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14,900,000.00			514,900,000.00
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35,800,000.00			35,800,00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0,231,613.00	12.52%			70,231,613.00	12.52%

(二) 关联方担保及往来

1、担保事项

2007 年 11 月 8 日，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 TJ04(高融)1070056 号《最高额融资合同》，为本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提供担保，最高融资额度为 9,000 万元，有效使用期限为 2007 年 11 月 8 日到 2008 年 11 月 8 日。本



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24 日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 4,5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到期后，本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9 月 23 日、2008 年 10 月 10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 2800 万元、1700 万元展期借款合同。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22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展期协议》，继续履行 2007 年 11 月 8 日签订的 TJ04(高融)1070056 号《最高额融资合同》，为本公司 4,5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2009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已将 4500 万元贷款还清，此担保责任已解除。

2、关联方往来

账 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716,608.54	7,162,333.08

十、或有事项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抵押情况

(一) 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向罗定市罗城农村信用合作社借款人民币 1,2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8 年 12 月 26 日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以两个土地使用权证作抵押，土地证书号为：罗府国用（2003）第 000529、罗府国用（2006）第 001441 号。

(二) 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向罗定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泮洲南分社借款人民币 1,600 万元，其中：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0 年 2 月 20 日，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0 年 2 月 20 日，以土地使用权证作抵押，土地证书号为：罗府国用（2006）第 001440 号、罗府国用(2003)第 000532 号。

(三) 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罗定支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3 年 6 月 25 日至 2012 年 6 月 24 日，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本金 1483 万元，借款本金余额 517 万元已于 2009 年 8 月 10 日归还完毕，同时土地解除质押手续正在办理中。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2008年9月17日，本公司为天津国泰申请人民币壹亿陆仟万元（¥160,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50%保证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有效期为一年。截至本报告期，本公司为天津国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肆仟伍佰万元整（¥45,000,000.00元）。

2、2009年1月7日，本公司与遵义市汇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2009汇珠（00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贵州恒润龙向遵义市汇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人民币壹亿元（¥100,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50%保证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有效期为2009年1月7日至2009年12月11日。截至本报告期，本公司为贵州恒润龙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元）。

截止2009年8月12日，本公司为贵州恒润龙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50%保证金），实际担保金额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25,000,000.00元）。

3、2008年9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2008年10月15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补充方案的议案》。2008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了200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深圳国恒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者，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81,000万股（含81,000万股）、不低于47,000万股（含47,000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2.6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不超过211,282万元。

2009年6月24日，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提交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并获得有条件通过。

2009年8月4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727号）文核准，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1,000万股新股。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核准文件六个月的有效期内，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4、2009年8月1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终止收购贵州恒润龙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该事项详



见本公司 2009 年 8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十五、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 2009 年半年度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00	3,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2,993.0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2,390.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6.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计	2,998,913.59	3,475,383.95
减：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数	-0.01	551,786.18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额	2,998,913.60	2,923,597.7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29,554.58	1,280,265.71
归属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额	1,769,359.02	1,643,33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7,443.22	2,222,309.09

注：表中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本公司计算的2009年上半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9年1-6月	0.13%	0.13%	0.002	0.002
	2008年1-6月	0.41%	0.41%	0.007	0.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9年1-6月	-0.05%	-0.05%	-0.001	-0.001
	2008年1-6月	0.24%	0.24%	0.004	0.004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九年八月二十日